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四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是泸州市高新区最重要、规模最大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随着近些年高新区城镇化建设的推进，公司承接项目的数量和规模不断扩大，产生了较多的应收款项。近两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2,826.60 万元和 252,755.87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 291,513.83 万元和 364,979.92 万元，应收款项合计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24.54%和 25.19%。虽然应收款项债务人主要是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产生坏账可能性较小，但是如果出现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地方政府财政收入增速下降、地方政府财政支出压力增大等情况，部分应收款项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如果不能回收的应收款项较大，将对公司的偿债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2、截至 2022 年末及 2023 年末，公司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1,354,994.12 万元和 1,477,685.11 万元，占同期总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91.12%及 89.02%，有息负债规模持续增长，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债券融资和融资租赁等。近年来，公司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有息债务规模逐年增长。未来，如果经营环境和融资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较大规模的有息债务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和偿债压力。

3、截至 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为 528,025.12 万元和 671,889.28 万元，占净资产的比重为 81.29%和 84.76%，为公司取得抵质押借款形成的在建工程、存货、投资性房地产等资产的抵质押权利限制。虽然目前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但是由于受限资产金额较大，如果经营出现异常，导致无法偿还相应借款，则受限资产可能会被处置，进而对公司正常经营和后续融资带来风险。同时，较大规模的受限资产将降低公司的资产流动性，对公司的持续融资能力有一定消极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2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3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33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33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33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33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33
十、 纾困公司债券.....	33
十一、 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33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公司、发行人、本公司、泸州高投	指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市国资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泸州市国资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管委会	指	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公司章程	指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主承销商	指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天衡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信评级机构、中诚信	指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结算登记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
报告期	指	2023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泸州高投	
外文名称（如有）	Luzhouhigh-techinvestmentgroup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底伟	
注册资本（万元）		266,671.40
实缴资本（万元）		266,671.40
注册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 江阳区酒谷大道 5 段 19 号	
办公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 江阳区酒谷大道 5 段 1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46003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lzhtgroup.com/	
电子信箱	911385277@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蒋立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经理	
联系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江阳区酒谷大道 5 段 19 号	
电话	0830-8919669	
传真	0830-8919669	
电子信箱	Lon-rczd6ogixt@dingtalk.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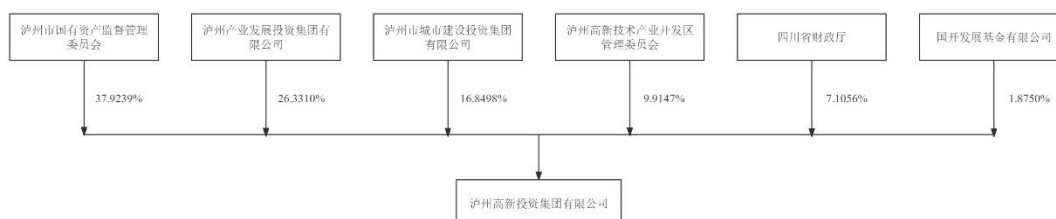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37.92%，不存在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37.92%，不存在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控股股东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监事	李钰	监事	离任	2022-12-30	2023-01-11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监事	粟明	监事	新增	2022-12-30	2023-01-11
董事	喻龙	董事	离任	2023-9-6	2023-10-20
董事	唐亚琼	董事	离任	2023-9-6	2023-10-20
董事	柳颀	董事	新增	2023-7-5	2023-10-20
董事	罗航	董事	新增	2023-7-5	2023-10-20
监事	粟明	监事	离任	2023-9-6	2023-10-20
监事	余静	监事	离任	2023-9-6	2023-10-20
监事	赖柄有	监事	新增	2023-7-5	2023-10-20
监事	张光惠	监事	新增	2023-7-5	2023-10-20
董事	赵云川	董事	离任	2023-10-31	2023-12-15
董事	刘锡元	董事	离任	2023-10-31	2023-12-15
董事	王玉华	董事	新增	2023-10-31	2023-12-15
董事	石勇	董事	新增	2023-10-31	2023-12-15
监事	赖柄有	监事	离任	2023-12-20	2023-12-26
监事	张光惠	监事	离任	2023-12-20	2023-12-26
监事	欧盈盈	监事	离任	2023-12-20	2023-12-26
监事	肖灯刚	监事	新增	2023-12-20	2023-12-26
监事	李雪健	监事	新增	2023-12-20	2023-12-26
监事	胡波	监事	新增	2023-12-20	2023-12-26
高级管理人员	包鹏	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23-9-14	/
高级管理人员	朱瑛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10-24	/
高级管理人员	王玉华	副总经理	职务变更	2023-10-24	/
高级管理人员	张驰	副总经理	新增	2023-10-24	/
高级管理人员	吴皓	副总经理	新增	2023-11-14	/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0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62.5%。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底伟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底伟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蒋立涛、贾纯国、柳颍、罗航、石勇、王玉华

发行人的监事：肖灯刚、张莹、李雪健、张帅、胡波

发行人的总经理：蒋立涛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金华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驰、吴皓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代建业务

泸州市人民政府和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赋予公司对泸州市高新区范围内从事基础设施建设的职能，具体包括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园林绿化工程等。公司是泸州市和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建设重要运营实体。

在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方面，公司采取委托代建模式运作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国家有关法规和政策授权公司对城市基础设施项目进行施工建设，项目规模、内容和标准、周期均以各项目批准文件为准。

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公司本部负责运营，公司根据代建委托人的性质不同，分别将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收入确认为代建业务收入和工程建设收入。当委托方为泸州高新区管委会等地方政府部门时，在营业收入中确认为代建业务收入；当委托方为非地方政府部门时，在营业收入中确认为工程施工收入。虽然委托方的主体类型不同，但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均主要采取委托代建模式开展，公司根据当年代建项目的投资金额按一定比例向委托方收取代建服务费用，报告期内公司收取的代建费率一般约为 10%-15%。

公司代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类项目，主要根据委托方委托进行项目代建，代建服务价款为成本的 115%，结算成本包括经确认的项目投资成本、融资成本（2018 年度开始，委托人为泸州高新区管委会的代建项目，融资成本部分以成本结算，不再按比例加成确认收入）及其他成本。根据代建协议约定按照公司当年工程施工成本进行结算。其确认流程为：委托方与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的最后一个月结束前，对公司当年完成代建项目实际成本进行确认，之后进行结算并确认收入。

公司根据委托代建合同进行施工建设，具体项目由项目管理部负责全程监理、跟踪审计、竣工决算审计等措施进行质量、工期和造价的监督管控。项目实施时期，项目管理部根据项目投入和进度情况向财务部申请资金，经项目管理部负责人、财务部负责人、分管领导逐级审批通过后，由财务部划拨款项。项目竣工后，由委托方按照实际建设情况及工程验收决算情况安排资金支付工程款项。

（2）土地整理业务

公司作为泸州市政府设立的国有公司，负责承担泸州市高新区的土地整理、基础设施建设等职能。公司土地整理业务由公司本部负责承接及运营，土地整理业务是公司主要业务之一，公司主要承接泸州市高新区的土地整理工作，市场需求相对稳定，持续经营能力较强。

公司土地整理业务实行委托代建模式，公司与委托方泸州高新区管委会签订《委托代建协议》，约定公司作为项目代建方，对相关土地整理项目进行建设，并使相关土地达到土

地出让条件。公司根据与委托方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开展土地整理业务，每年末，公司向委托方提交工程项目产值结算申请，并以委托方确认后出具的项目产值结算批复或工程结算单为依据对土地整理项目进行年度结算。其中，结算成本包括公司的前期工程费、拆迁补偿安置费用和其他土地整理费用等。公司按照经确认的土地整理成本（包含融资成本）与委托方结算确认委托建设工程款，确认收入和结转成本，服务价款一般为结算成本的110%，委托方据此支付委托建设工程款。公司代建项目相关回款安排能够综合考虑融资成本和时间成本，公司业务盈利性良好，无公益性项目。

（3）资产租赁和物业服务业务

1）资产租赁和物业服务业务资质

公司作为泸州市国资委设立的国有公司，负责承担泸州市高新区范围内国有资产租赁业务。公司资产租赁业务由公司本部、高投资管、高新房产负责运营，主要为自持物业资产出租，主要包括标准化厂房、大数据中心、办公楼以及商铺等资产的出租。得益于高新区持续招商引资，园区内企业数量和规模不断增长，公司资产租赁业务具有较好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为公司带来稳定现金流入。

2）资产租赁和物业服务业务模式

公司本部或子公司作为业主方，与资产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在《租赁合同》中约定租赁标的名称、范围、租期、用途等内容。并根据租赁标的约定租金及支付方式。

根据《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承租方分别按月份、季度或年度向公司支付租金。公司根据约定将租赁标的物交付给承租方使用。承租方如对租赁标的物造成损毁，需根据《租赁合同》约定进行赔偿。

（4）建材销售业务

1）实施主体

公司建材销售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四川国泰高新管廊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承担。高新管廊公司由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合资设立，其中公司持股比例为51%。高新管廊与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中国十九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等建立合作关系，为其工程项目供应预拌混凝土及钢结构。

2）建材销售业务模式

公司建材销售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四川国泰高新管廊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承担。高新管廊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合同，购买水泥等原始物料，将水泥、砂、石等原始物料进行加工，形成建材后对外进行销售。高新管廊公司与购买方签订《销售合同》，建材销售根据运输车的发货总量（体积）计算，根据建材品类和装载体积确定单车总价，运输至目的地后由购买方验收并签单确认。

（5）建材贸易业务

公司建材贸易业务的经营主体为泸州市高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业务模式方面，公司大宗贸易的主要品种为乙二醇、木材、精对苯二甲酸（PTA）和钢材，该业务为市场化业务，公司根据同行报价，结合市场走访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决定公司的销售价格。贸易结算方面，公司贸易结算方式为银行电汇、现货现款，货物交割当日支付全额货款。

（6）汽车零配件销售业务

1）汽车零配件销售业务资质

公司汽车零配件销售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中航传动负责生产销售，主要生产齿轮、输入轴、总成、内外行星轮等汽车传动系统组件。中航传动由公司与重庆渝青机械配件制

造有限公司于 2016 年合资设立，注册资本 4 亿元，其中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占比 75%。

2) 汽车零配件销售业务模式

公司汽车零配件销售业务主要由控股子公司中航传动承担。中航传动公司与供应商签订合同，购买零件毛坯等原始物料，将原始物料进行加工，形成汽车传动系统组件后对外进行销售。中航传动公司与购买方签订《销售合同》，将生产形成的汽车传动系统组件运输并交付给购买方，由购买方验收并签单确认。

（7）商品房销售业务

1) 商品房销售业务资质

公司具备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510500D275 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二级。公司子公司泸州市高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具备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证书编号为 510500A191 的《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三级。公司开展商品房开发及销售业务合法合规。

2) 商品房销售业务模式

公司商品房销售业务主要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高新房产公司承担。公司及高新房产公司竞拍获得住宅用地后，在住宅用地上进行房地产项目建设开发。待商品房建筑完成后移交给购房者，完成商品房销售。

（8）能源销售业务

公司能源销售业务主要由公司子公司泸州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泸州能投”）运营。公司能源销售包含充电业务、燃气业务、园区供电业务和成品油销售等。

1) 充电业务

泸州能投根据泸州市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规划，先后实施了泸州市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一期、三期项目建设，总投资约 10 亿元。已建成运营酒城乐园、百子图、关口等充电站 50 余个、充电桩 1,000 余根，充电服务能力超 5 万千瓦伏安，与宜宾市、内江市、自贡市以及贵州赤水市等地达成合作，互联互通。能投公司通过能投公司 E 充泊 APP 运营，向新能源出租车、运营车、物流车、私家车提供充电服务，采用电费加服务费的方式收取，电费按照国网电力公司峰平谷价格收取，服务费按照发改委的指导价，最高限价不超过 0.6 元每度。

2) 燃气业务

由泸州能投建设天然气门站和天然气管道，向下游客户供应天然气，公司下游客户均为工业天然气客户，上游是中国石油天然气销售公司，最大的客户为郎酒公司。

3) 园区供电业务

由泸州能投子公司泸州智慧综合能源有限公司运营，目前主要业务为园区电力供应，上游是国网电力公司，下游是向高新区园区园区提供电力要素保障。

4) 成品油销售业务

由泸州能投子公司泸州能投石化有限公司负责运营，该公司由泸州能投和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设立，泸州能投持股比例为 51%。公司经营成品油批发与零售，公司在高新区修建加油站和加气站各一座，其中加油站于 2021 年 5 月投入运营，加气站已建成，暂未投入运营。

（9）其他业务

1) 新能源出租车运输业务

公司新能源出租车运输业务主要由子公司泸州市新能源出租汽车公司运营。泸州市新

能源出租汽车公司由泸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泸州市川泸运业有限公司和公司共同出资于2014年组建成立，注册资金5,000.00万元。出租车旅客运输业务主要是采用司机承包制，司机每月缴纳固定的管理费用给新能源出租公司，其他由司机自负盈亏。现有纯电动出租车250辆，由于尚处于成立初期，收入规模相对较小。

2) 软件开发和云服务收入

公司云服务业务主要由子公司四川智慧华云大数据有限公司运营。公司成立于2015年11月，注册资本5,000.00万元，经营范围涵盖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及互联网接入等基础服务业务。

四川智慧华云大数据有限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为公司与华为合作云服务项目，合作模式为公司租用华为云服务大平台，具体开发专属云服务业务。公司云服务的客户主要包括：泸州银行、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提供的专属云服务协议和服务标准按照《智慧华云专属云服务协议》《智慧华云专属云等级协议》履行，提供的设备租赁服务协议和服务标准按照《智慧华云设备裸金属服务器服务协议》《智慧华云裸金属服务器服务等级协议》履行。

公司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由西南云海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运营，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主要负责大数据产业投资以及大数据应用业务。目前主要围绕智慧城市、智慧交通、智慧校园建设等进行市场开发。主要针对泸州市企业等单位提供信息平台建设服务，包括硬件和软件安装调试以及后续的维护升级服务、培训服务和数据归集服务。公司该业务主要的结算和收款模式为：通过签订计算机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合同，按合同约定的数据搭建及软件开发进度进行分期确认收入及结算。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系泸州市政府批准于2013年成立的大型国有控股企业。经营范围涵盖了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投资经营有关咨询服务、高新产业投资及物业管理等。公司承担着泸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泸州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泸州国家级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等重要任务，对于促进泸州市高新产业发展、优化产业结构、推动泸州市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作为是泸州市唯一一家从事高新技术产业投资的国有企业，负责泸州市新能源产业、大数据产业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为更好地促进泸州市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公司同时也肩负着服务高新区建设发展的任务，承担了部分高新区基础设施的建设工作。在投资业务方面，公司坚持把产业建设作为推进公司前进的“发展引擎”，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天然气管网等重点项目建设为抓手，以西南云海、国泰高新管廊、国久大数据、中航转向、江麓容大、华恒电力等合资公司的设立为依托，以高新产业投资基金为推手，带动一大批能力强、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优质新兴产业项目落地高新区，推进了泸州市高新产业的快速发展。

公司在泸州市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及泸州高新区范围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承担重要的职能，对泸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泸州市产业转型升级及高新区快速发展起到了强有力的推动作用。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以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资产租赁和物业服务	2.23	0.52	76.74	10.22	2.94	0.69	76.50	11.74
代建业务	2.78	2.65	4.68	12.74	2.75	2.64	4.01	10.99
汽车零配件销售	2.19	1.91	12.62	10.02	2.50	2.20	11.81	9.96
房地产销售	0.42	0.29	30.66	1.94	0.72	0.52	27.18	2.88
建材销售	1.63	1.26	23.00	7.49	1.91	1.52	20.18	7.62
建材贸易	8.61	8.44	1.97	39.46	9.47	9.40	0.78	37.81
软件开发和云服务	1.02	0.99	2.75	4.68	0.77	0.73	6.26	3.09
能源销售	2.27	2.08	8.53	10.41	3.53	3.14	11.22	14.10
出租车旅客运输	0.23	0.18	20.75	1.07	0.23	0.15	36.04	0.93
咨询服务	0.35	0.17	51.92	1.59	0.18	0.01	96.53	0.70
废品销售	0.005	0.01	-40.95	0.02	0.01	-	100.00	0.04
供应商质量索赔	-	-	-	-	0.01	-	100.00	0.05
其他	0.08	0.04	50.91	0.38	0.02	0.00	89.65	0.08
合计	21.83	18.70	14.35	100.00	25.06	21.00	16.17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① 房地产销售

公司房地产销售板块 2023 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1.34%，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44.15%，营业收入和成本下降主要系前期已基本销售完毕，2023 年度仅销售部分库存房源。

② 建材贸易

公司建材贸易板块毛利率同比增长 151.70%，毛利率上涨的原因主要系产品结构调整。

③ 软件开发和云服务

公司软件开发和云服务 2023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31.96%，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6.91%，毛

利率同比下降 56.15%，营业收入和成本增加主要系大力拓展业务规模，毛利率大幅下降主要系毛利率较低的集成项目增长较快。

④ 能源销售

公司能源销售板块 2023 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5.65%，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33.70%，毛利率同比下降 24.00%，营业收入和成本下降主要系柴油销售减少，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柴油销售减少和折旧增加所致。

⑤ 出租车旅客运输

出租车旅客运输 2023 年毛利率同比下降 42.42%，主要系司机成本、保险费、维修费增加所致。

⑥ 咨询服务

公司咨询服务板块 2023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97.39%，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635.94%，毛利率同比下降 46.21%，营业收入和成本大幅增长主要系担保业务增加所致，毛利率下降主要系毛利率较低的担保业务增长较快。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为推动产业集聚集群集约发展，进一步加快泸州高新区创新引领发展，把泸州高新区建设成为长江经济带创新发展示范区和西南最具有发展活力的产城新区，公司设定的发展目标如下：

（1）创新产业投资模式，加速构建高新产业集群。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直接投资规模超过 50 亿元，带动投资规模超过 200 亿元，力争形成 500 亿元产业生产规模。引导产业集聚，培育产业链，形成几个具有较大规模和影响力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实现 1~2 家子公司整体上市，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产品品牌，提高全市高新技术和战略新兴产业的区域竞争能力。

（2）大力构筑产业新城，努力提升园区承载能力。基本形成支撑产业高度聚集的空间载体能力，配套完善的城市生活环境。公司计划完成高新区内的道路网络，完善配套绿化景观工程和地下管网布局。

（3）充分发挥金融杠杆，募集产业发展资金。公司利用市场化手段，多渠道、多形式募集发展资金，壮大公司实力，助力园区企业快速发展，为招商引资提供资金支持。

（4）管理机制改革创新坚持把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结合，推进国有企业改革，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落实国有企业董事会在重大决策、选拔用人、薪酬考核等方面的职权；运行高效灵活的经营机制，继续深化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创新体制机制。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随着公司近年来主营业务的不断发展，项目的建设投资需求不断提高，导致公司债务规模逐年增加。报告期内，总负债和资产负债率持续上升，公司面临债务规模逐年增加的风险。

随着公司发展，公司业务将步入稳定期，公司将积极提高经营管理能力、效率；逐步控制债务的增加，同时，随着公司实力增强，将通过低成本资金逐步置换高成本资金，降低偿债压力。此外，公司将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有效调整债务结构。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企业法人资格，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与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分开，其合法权益和经营活动受国家法律保护。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决策机构和决策人

根据《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应当报集团财务部审核，总经理审核签字后，报董事会批准。

2、决策程序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集团公司各职能部室和子公司负责提出关联交易计划。计划内容包括项目、业务量和价格等信息。报集团公司财务部审核，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审核签字后，报董事会审议批准，集团公司财务部备案。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时，采取以下必要的回避措施：

-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2）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3、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取费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成本加成价三种。

4、监督与信息披露

各单位财务部每季度将关联交易明细表报送集团财务部进行汇总，并编制集团关联交易明细表，交集团进行审核确认，对下属子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资源行为进行监督。一旦发现异常情况，财务部应报并通过集团公司提请董事会、监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一经确定，各关联公司应严格按照合同或协议规定的交易条件进行交易，交易过程中任何人不得自行更改交易条件，如因实际情况变化确需更改时，需按照关联交易计划的审批程序进行审批。集团公司财务部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编制关联交易结算清单，经办业务部门或子公司领导审定确认后交集团财务部，报集团审批后办理结算业务。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4.47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7.04
资金拆借，作为拆入方	1.50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72.71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泸高 01
3、债券代码	188230.SH
4、发行日	2021年6月24日
5、起息日	2021年6月25日
6、2024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年6月25日
7、到期日	2026年6月25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	---

1、债券名称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泸投 01
3、债券代码	151729.SH
4、发行日	2019 年 6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6 月 28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19 泸投 02
3、债券代码	162075.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11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11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9 月 11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泸投 01
3、债券代码	175542.SH
4、发行日	2020 年 12 月 10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2 月 1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4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无

1、债券名称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泸投 01
3、债券代码	177960.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17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7.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0 年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泸投债
3、债券代码	152516.SH

4、发行日	2020 年 7 月 13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14 日
6、2024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7 月 14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7 月 14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51729.SH
债券简称	19 泸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 2 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在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p>
债券代码	162075.SH
债券简称	19 泸投 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付息日前20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在其存续期限后2年的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在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p>

债券代码	175542.SH
债券简称	20 泸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是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3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3个付息日前20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p> <p>20 泸投 01 回售日为 2023 年 12 月 14 日,发行人下调票面利率,票面利率下调至 4.40%,回售金额为 1.30 亿元,已全部完成转售,故本期债券后 2 年债券存续规模未发生变化。</p> <p>上述情况对投资者权益无重大不利影响。</p>

债券代码	177960.SH
债券简称	21 泸投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p>

债券代码	188230.SH
债券简称	21 泸高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于第 3 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网站上发布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p> <p>2、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公告的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债券按票面金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上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若债券持有人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并接受上述调整。</p>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1729.SH

债券简称	19 泸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6 月 28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28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6 月 28 日。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62075.SH

债券简称	19 泸投 02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9 月 11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9 月 11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9 月 11 日。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52516.SH

债券简称	20 泸投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天府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将于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付息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向投资者支付债券利息，并在兑付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向投资者偿还债券本金。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75542.SH

债券简称	20 泸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发行人将于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付息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向投资者支付债券利息，并在兑付日通过债券托管机构向投资者偿还债券本金。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77960.SH

债券简称	21 泸投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3 月 17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17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3 月 17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3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88230.SH

债券简称	21 泸高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6 月 25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6 月 25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6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远勋、刘畅

（二） 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1729.SH、162075.SH、175542.SH、188230.SH
债券简称	19 泸投 01、19 泸投 02、20 泸投 01、21 泸高 01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联系人	张攀
联系电话	0571-87003317

债券代码	152516.SH
债券简称	20 泸投债
名称	乐山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分行
办公地址	泸州市江阳区酒城大道三段 12 号 1 幢
联系人	张远强
联系电话	0830-3623109

债券代码	177960.SH
债券简称	21 泸投 01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陆家嘴投资大厦 13 层
联系人	张灿

联系电话	021-20315018
------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1729.SH、162075.SH、175542.SH、177960.SH、188230.SH、152516.SH
债券简称	19 泸投 01、19 泸投 02、20 泸投债、20 泸投 01、21 泸投 01、21 泸高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项代码	中介机构类型	原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后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时间	变更原因	履行的程序	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
151729.SH、162075.SH、175542.SH、177960.SH、188230.SH、152516.SH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 月 10 日	原年报审计合同到期，采用比选方式选聘 2023 年审计机构	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办公会审议通过，并规定了履行的必要中介机构选聘程序	无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6.25	4.82	29.8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01	0.0002	-50.00	主要系理财到期赎回所致
应收账款	25.28	23.28	8.56	-
应收款项融资	0.19	0.20	-8.99	-
预付款项	0.29	0.21	35.62	主要系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36.50	29.15	25.20	-
存货	36.59	30.04	21.79	-
合同资产	0.73	0.87	-15.54	-
其他流动资产	0.41	0.71	-43.13	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额大幅降低所致
债权投资	0.50	0.50	-	-
长期应收款	11.14	9.24	20.62	-
长期股权投资	5.31	9.93	-46.4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65	8.70	217.72	主要系增加对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市两江新城建设投资投资有限公司、泸州市市政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73.78	76.60	-3.67	-
固定资产	4.76	3.69	28.88	-
在建工程	2.87	4.09	-29.86	-
使用权资产	0.06	0.02	182.59	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1.75	2.05	-14.77	-
开发支出	0.03	0.03	20.47	-
长期待摊费用	0.05	0.05	-4.62	-
递延所得税资产	0.45	0.38	19.3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5	9.08	17.29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的账面价值 (非受限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 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6.25	2.60	-	41.65
存货	36.59	16.36	-	44.70
投资性房地产	73.78	46.34	46.34	62.81
固定资产	4.76	1.52	-	31.84
无形资产	1.75	0.38	-	54.56
合计	123.14	67.1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9.82 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4.43 亿元，收回：0.18 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4.07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2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7.75%，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主要为国企间借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1.9	13.50%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0.01	0.05%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12.16	86.45%
合计	14.07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发生额	期末未收回金额	拆借/占款方的资信状况	拆借/占款及未收回原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构
泸州高泰实业有限公司	2.23	9.87	良好	未到期	一次还本	3 年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	1.90	良好	未到期	一次还本	1 年
泸州领秀置地有限责任公司	-0.18	1.24	良好	未到期	一次还本	3 年
四川康润高新房地产开发有 限公司	0.00	1.07	良好	未到期	一次还本	3 年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6.19 亿元和 111.71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2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6.55	8.00	25.00	39.55	35.40%
银行贷款	0.00	3.65	12.81	42.64	59.10	52.9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23	0.47	9.50	10.20	9.13%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2.86	0.00	2.86	2.56%
合计	0	10.43	24.14	77.14	111.71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9 亿元，企业债券余

额 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55 亿元，且共有 31.5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35.50 亿元和 147.7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9.0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6.55	8.00	25.00	39.55	26.76%
银行贷款	0.00	8.83	19.45	48.27	76.55	51.8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2.98	3.52	21.31	27.81	18.82%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2.86	1.00	3.86	2.61%
合计	0	18.36	33.83	95.58	147.7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9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4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6.55 亿元，且共有 31.5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4.98	25.01	-0.09	-
应付票据	3.07	0.19	1,493.01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4.34	6.01	-27.71	-
预收款项	0.00	-	-	主要系预收租金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80	1.18	51.93	主要系预收货款和预收工程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0.39	0.31	24.92	-
应交税费	0.97	0.57	70.93	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其他应付款	2.97	4.82	-38.23	主要系归还借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36	16.34	153.13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一年内长期应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23	0.10	1,172.17	主要系短期融资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8.70	33.96	43.39	主要系业务发展资金需求上升从而保证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25.00	42.42	-41.06	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应付债券所致
租赁负债	0.03	0.03	-12.75	-
长期应付款	9.32	15.49	-39.87	主要系优化融资结构，降低非标占比，以及部分重分类至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预计负债	0.06	-	-	主要系产品质量保证计提的预计负债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0.18	0.60	-69.82	主要系政府补助的递延收益下降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	1.67	-5.87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58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55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51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	-0.51	不具备可持续性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利收入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22	主要为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	-0.22	不具备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0.26	主要为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0.26	不具备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0.01	主要为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违约金、滞纳金、罚款收入、久悬未决收入	0.01	不具备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0.19	主要为对外捐赠支出、违约金、滞纳金、罚款支出以及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0.19	不具备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2.71	主要为产业扶持资金、日常经营活动补贴、与资产相关的补贴、税收优惠等	2.71	具有一定可持续性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75.8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94.88 亿元

报告期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9.03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77.03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泸州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21.93	建筑工程、物业管理	良好	连带责任担保	33.56	2030年12月22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泸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3.90	建材销售	良好	连带责任担保	12.38	2026年9月20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46.27	化工产品生产销售、贸易收入	良好	连带责任担保	11.95	2028年3月8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泸州高泰实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42.31	商务服务业	良好	连带责任担保	8.73	2026年3月26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66.62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投资者可至发行人、主承销商处查阅上述备查。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3 年年度报告》
盖章页)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5,314,450.64	481,583,835.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2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27,558,678.53	2,328,266,016.53
应收款项融资	18,522,384.46	20,352,767.65
预付款项	28,901,585.30	21,310,863.3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649,799,191.88	2,915,138,346.72
其中：应收利息	201,713,784.21	326,077,521.04
应收股利	8,470,254.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59,107,257.69	3,004,325,393.86
合同资产	73,090,050.87	86,536,431.0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561,115.51	71,324,163.31
流动资产合计	10,622,864,714.88	8,928,857,817.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14,179,327.44	923,700,434.93
长期股权投资	531,463,730.56	992,707,911.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765,151,775.75	870,305,785.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378,490,464.79	7,659,654,796.66
固定资产	476,152,242.27	369,462,254.19
在建工程	287,109,570.28	409,335,294.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180,948.32	2,187,269.94
无形资产	174,942,789.95	205,260,071.52
开发支出	3,103,350.73	2,576,121.6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15,611.03	5,258,506.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310,732.42	37,973,348.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5,456,707.28	908,383,737.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02,557,250.82	12,436,805,532.19
资产总计	24,525,421,965.70	21,365,663,350.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98,370,977.06	2,500,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7,450,000.00	19,300,000.00
应付账款	434,374,182.24	600,888,958.11
预收款项	76,655.50	-
合同负债	180,013,695.34	118,482,486.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8,973,720.10	31,197,791.48
应交税费	97,291,066.01	56,918,118.48
其他应付款	297,406,337.37	481,505,586.15
其中：应付利息		135,231,435.73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36,010,706.23	1,633,927,710.35
其他流动负债	122,943,835.08	9,664,111.80
流动负债合计	8,112,911,174.93	5,452,384,763.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869,586,827.58	3,396,058,527.58
应付债券	2,500,000,000.00	4,241,86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28,673.38	3,242,067.74
长期应付款	931,693,302.05	1,549,352,916.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154,460.90	-
递延收益	18,003,035.26	59,662,022.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384,643.19	167,191,330.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85,650,942.36	9,417,366,864.72
负债合计	16,598,562,117.29	14,869,751,628.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6,714,000.00	2,017,3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98,447,563.29	3,031,807,459.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0,825,091.14	133,751,438.66
专项储备	709,408.85	848,442.07
盈余公积	79,050,561.02	63,005,361.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3,884,360.27	514,928,35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09,630,984.57	5,761,717,856.44
少数股东权益	1,117,228,863.84	734,193,86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26,859,848.41	6,495,911,721.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525,421,965.70	21,365,663,350.02

公司负责人：底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玉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泸州市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945,400.75	188,035,380.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	1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276,779,535.54	1,000,743,040.71
应收款项融资	-	3,000,000.00
预付款项	177,404.94	486,292.94
其他应收款	6,455,929,484.97	5,577,692,076.91
其中：应收利息	137,821,204.16	272,619,945.56
应收股利	11,570,254.85	
存货	1,879,224,254.81	2,009,015,398.9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13,003.49	55,248,322.97
流动资产合计	9,792,479,084.50	8,834,230,513.1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50,000,000.00	5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015,501,435.39	804,083,591.53
长期股权投资	4,032,185,904.75	2,970,850,043.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796,525,489.16	861,305,785.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696,200,440.87	4,672,930,702.52
固定资产	96,260,013.73	17,849,138.55
在建工程	198,793,466.01	212,281,241.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749,127.07	3,161,404.38
无形资产	120,448,866.93	124,869,848.7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35,467.49	27,902,28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4,956,707.28	907,487,671.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18,856,918.68	10,652,721,708.14
资产总计	22,911,336,003.18	19,486,952,221.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41,468,176.25	1,398,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
应付账款	176,212,119.59	185,529,158.2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0,927.28	1,968,749.66
应付职工薪酬	7,094,524.87	7,256,998.88
应交税费	68,119,503.66	23,352,275.54
其他应付款	4,376,392,973.32	2,754,159,756.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2,004,796.07	1,238,131,152.81
其他流动负债	6,383.46	177,187.47
流动负债合计	9,101,369,404.50	5,609,075,279.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62,870,327.58	3,047,904,727.58
应付债券	2,500,000,000.00	4,241,86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061,368.81	3,426,411.99

长期应付款	490,972,129.64	692,260,914.1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38,971,967.8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3,814,717.12	139,308,030.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95,718,543.15	8,163,732,051.92
负债合计	16,097,087,947.65	13,772,807,33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66,714,000.00	2,017,376,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85,097,634.74	3,034,434,834.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597,748.26	134,118,946.8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050,561.02	63,005,361.26
未分配利润	584,788,111.51	465,208,947.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14,248,055.53	5,714,144,889.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11,336,003.18	19,486,952,221.32

公司负责人：底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玉屏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82,844,907.55	2,505,588,618.67
其中：营业收入	2,182,844,907.55	2,505,588,618.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81,870,138.28	2,391,384,198.85
其中：营业成本	1,854,616,466.53	2,100,425,678.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9,913,461.92	65,833,505.79
销售费用	27,535,056.72	24,142,885.06
管理费用	117,847,437.74	99,994,043.07
研发费用	28,414,347.92	26,668,309.65
财务费用	93,543,367.45	74,319,776.43

其中：利息费用	259,134,754.57	269,199,168.22
利息收入	169,794,727.95	195,167,567.98
加：其他收益	271,402,238.58	12,263,383.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678,078.44	11,380,853.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024,692.10	-7,060,086.3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05,313.53	1,681,754.6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60,855.60	-4,652,383.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387,188.03	-70,803.2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17,700.19	19,385.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5,563,272.44	134,826,610.92
加：营业外收入	1,142,779.31	307,197.32
减：营业外支出	18,764,645.40	1,674,416.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941,406.35	133,459,391.37
减：所得税费用	59,366,333.11	17,146,766.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575,073.24	116,312,624.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839,638.78	116,312,624.5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4,565.5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28,838.86	98,395,502.5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746,234.38	17,917,122.0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858,535.42	37,799,813.090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926,347.52	37,799,813.090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902,878.40	39,507,645.31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507,645.3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902,878.4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76,530.88	-1,707,832.2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64,023.41	-1,707,832.22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912,507.47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812.10	
七、综合收益总额	65,716,537.82	154,112,437.6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902,491.34	136,195,315.6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14,046.48	17,917,122.0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底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玉屏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年度	2022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8,018,709.77	497,381,217.65
减：营业成本	341,251,642.94	283,964,395.80
税金及附加	37,003,256.74	41,552,595.89
销售费用	1,863,917.54	1,887,040.45
管理费用	45,550,020.66	37,625,360.33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36,656,711.03	18,339,149.09
其中：利息费用	939,613,824.70	793,048,699.02
利息收入	902,696,402.36	870,172,814.31
加：其他收益	156,304,854.89	1,585,936.1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58,063.59	-2,169,444.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271,837.81	1,401,612.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1,283.47	3,952,549.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73,200.92	-1,894,799.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697,996.79	115,486,917.95
加：营业外收入	28,940.11	13,095.96
减：营业外支出	89,064.16	284,237.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7,637,872.74	115,215,776.55
减：所得税费用	67,185,875.13	462,112.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451,997.61	114,753,663.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451,997.61	114,753,663.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521,198.59	37,799,813.0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585,222.00	39,507,645.3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507,645.3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8,585,222.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64,023.41	-1,707,832.2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064,023.41	-1,707,832.2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4,930,799.02	152,553,476.9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公司负责人：底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玉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2,159,859.26	2,344,551,334.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17,767.52	13,562,513.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692,762.00	360,981,37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4,770,388.78	2,719,095,217.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5,403,551.44	2,259,739,462.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433,045.74	138,997,59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146,919.62	155,315,30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880,024.92	384,881,97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9,863,541.72	2,938,934,33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4,906,847.06	-219,839,115.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3,998,400.81	370,62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14,502.12	367,758.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710,000.00	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4,056,100.81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350,393.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079,003.74	571,344,052.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479,501,474.49	219,829,544.74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8,250,211.05	339,63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72,275,305.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6,715,645.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7,751,685.54	1,528,455,49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672,681.80	-957,111,442.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01,061,905.78	5,155,0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6,412,442.36	1,493,7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7,474,348.14	6,648,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283,140,292.02	3,941,412,081.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92,608,140.13	982,102,965.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610,053.17	873,323,089.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2,358,485.32	5,796,838,13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84,137.18	851,961,863.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50,028.08	-324,988,69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649,320.65	667,638,01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999,348.73	342,649,320.65

公司负责人：底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玉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年度	2022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6,843,304.33	191,685,058.83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156.94	5,339,615.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6,538,500.53	5,262,988,38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3,595,961.80	5,460,013,063.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1,934,665.70	283,023,469.2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25,253.09	18,800,49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448,861.49	82,066,320.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2,105,673.91	4,258,527,04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84,514,454.19	4,642,417,32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9,081,507.61	817,595,737.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3,000,000.00	19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77,959.14	57,669.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5,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1,517,123.05	195,350,393.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7,090,082.19	385,408,063.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2,104,577.13	126,103.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32,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40,136,5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1,910,828.11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6,015,405.24	500,262,603.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925,323.05	-114,854,540.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46,500,000.00	2,572,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00,000.00	48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00,500,000.00	3,06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94,666,223.75	2,332,917,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2,488,544.99	809,746,899.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531,431.16	583,314,67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5,686,199.90	3,725,978,772.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86,199.90	-665,778,772.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30,015.34	36,962,424.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04,480.19	41,042,055.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74,464.85	78,004,480.19

公司负责人：底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金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玉屏